

Q聊,聊一聊发生在你身边的那些与法有关的新鲜事、有趣事、令你深受感动的事、让你深有感触的事……



迷上“牛牛”输光公款 他去派出所讲了个故事

民警哪有这么好骗

没有肉肉饭不吃(温岭城西派出所通讯员 高荣华):快过年了,有人来报案说,他被抢走了近5万块钱。

海军新闻官 (本报记者 王志浩):抢劫啊,那严重的。

没有肉肉饭不吃:就是啊,我们民警顿时紧张起来。报案男子说他在城西街道下保宅前村老人协会边上,被3名骑摩托车的男子抢劫,被抢走现金47000元和2只手机。

海军新闻官:飞车抢夺。

没有肉肉饭不吃:报警人说,他是一家文化有限公司的送货员,平时主要负责送货和结算货款。他说,当天他把一套玉器从温州送到温岭客户手中,收了货款,在回去的路上被抢了。

海军新闻官:赶紧去现场看看有没有线索,还有,去看看监控录像。

没有肉肉饭不吃:哈,你比我们还急。先别急,这事没这么简单。

海军新闻官:怎么了?

没有肉肉饭不吃:民警起疑心了,因为来报案的男人实在太镇定了,他把每个细节都描述得非常清楚,但却没有后怕或者着急的样子。

海军新闻官:淡定哥么。

没有肉肉饭不吃:民警随后调取了案发时间段那附近的沿路监控视频,结

果没有发现任何异样。民警心里有数了,这多半是个假案。

海军新闻官:这名男子来报假案?

没有肉肉饭不吃:是的。我们一追问,他就全招了。

海军新闻官:他这是演哪出啊?

没有肉肉饭不吃:这个人已经好几个月没有及时上交货款了,钱都被他用来玩一个叫“牛牛”的网络赌博游戏,而且全输光了。

海军新闻官:哦,现在公司催款了。

没有肉肉饭不吃:是的,公司对账后,催促他上交货款45000元,可他哪里还有钱。于是,他就谎报警情,企图瞒天过海。

海军新闻官:这种事怎么好无中生有的!

没有肉肉饭不吃:就是么,他因谎报警情被行政拘留5天。

海军新闻官:真是自作孽啊。



小偷和失主一见面 两个人都傻住了

原来是你啊!

原计划 (温州龙湾公安分局通讯员 宋洋洋 杨继划):小偷偷走手机后,又把手机送回来,你猜是为什么?

毛毛虫(本报记者 仇健):难道是良心发现?

原计划:才不是呢,是我们民警“引蛇出洞”这招用得好好。

毛毛虫:哈哈,这事有趣。

原计划:前几天,龙湾的一位王女士家中遭窃了,丢了一个手拎包,包里有一部手机、一个数码相机、一个装有几十元零钱和几张银行卡的钱包。现金损失倒不多,银行卡也可以再补办,可手机里存着客户号码、数码相机里有珍贵照片,王女士特别惋惜。

毛毛虫:这倒是,尤其是照片,丢了就补不回来了。

原计划:民警想了一招,叫王女士给自己的手机打电话,告诉小偷,愿意出2000元钱把手机“赎”回来。

毛毛虫:小偷接电话了?

原计划:接了,而且还同意把手机送回来,换那2000块钱。

毛毛虫:这个小偷比较贪心的。

原计划:他和王女士约好当晚11点在龙飞路桥边见面,还叫王女士只准一个人来。当晚10时40分,民警换好便衣,在桥边布下天罗地网。

毛毛虫:就等小偷自投罗网了。

原计划:是啊,小偷一出现,便衣民警就把他擒住了。可接下去发生的事情,估计你是猜不到了。

毛毛虫:什么事?

原计划:王女士和小偷一见面,两人都傻住了。原来,他们曾经是同学。

毛毛虫:这也太尴尬了。

原计划:小偷陈某因赌博欠债,就想着去偷东西。那天晚上,他尾随王女士到了她家,也没看清楚她长什么样,就溜进门偷走了手拎包。

毛毛虫:同学一场,以这样的形式碰面真是太讽刺了。

原计划:目前,陈某已经被刑拘了。



两个 90 后同居生子 每天都吵吵又闹闹

现在分手了,苦了孩子啊

转角夏天(嘉兴秀洲法院通讯员 徐安):有一对小夫妻来我们法院,要求解除同居关系,两人都是90后。

啊米(本报记者 高敏):年纪这么小就同居啦?

转角夏天:是啊,儿子都已经3岁了。

啊米:晕,这也太早了点。

转角夏天:小王和小徐是2009年认识的,同居不到1个月,小王就怀孕了。

啊米:真是够草率的。

转角夏天:他们决定把孩子生下来,但两人一起生活,争吵就没断

过。看看孩子还小,就将就着过日子。

啊米:还这么年轻,要将就多少年啊?肯定不行的。

转角夏天:是的,小王忍不下去了,决定与小徐分开。

啊米:可怜了小孩子。

转角夏天:法官组织两人调解。说到孩子的问题,小王一脸愁容,说来说去一句话“我还太年轻了”。

啊米:看来是不想要孩子。

转角夏天:双方最后自愿达成协议,孩子由父亲小徐抚养,抚养费、医疗费、教育费也都不用小王承担。

啊米:早知今日何必当初,不是一句“太年轻”就可以不负责任的。



超市里那么多东西 他就只偷其中一样

他说他最喜欢这个

~YEAH~(平阳县公安局通讯员 何蓓蓓 施昌晔):你喜欢吃鸭舌吗?

毛毛虫(本报记者 仇健):喜欢啊,很好吃的,这不是你们温州的特产嘛。

~YEAH~:是啊。可有人却因为几根鸭舌,这次过年要吃不上团圆饭了。

毛毛虫:怎么回事?

~YEAH~:这几天,超市里人满为患,到处都是采购年货的人。那天晚上7点左右,超市保安发现了一个形迹可疑的男子,他不仅神情鬼祟、走路姿势很怪,而且没有从出口处出去,而是从入口处出去。

毛毛虫:多半是小偷。

~YEAH~:答对!保安把他拦下一看,原来他偷了3大包鸭舌。

毛毛虫:他专偷鸭舌?

~YEAH~:是的,他没偷别的。他说他最喜欢吃鸭舌了,无奈囊空如洗,就去偷了3包,想拿回家去当过年的下酒菜。

毛毛虫:虽然很同情他连鸭舌都买不起的境遇,可偷东西总归是不对的。

~YEAH~:3包鸭舌共计375元,他被处以行政拘留6日的处罚。

毛毛虫:唉,年三十要在看守所里过了,不知道看守所的年夜饭里有没有鸭舌。